

第十四屆大漢清韻河洛漢語朗誦吟唱大賽簡章

壹、活動名稱：

第十四屆大漢清韻河洛漢語朗誦吟唱大賽。

貳、指導單位：

臺中市政府。

參、主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梅川傳統文化學會。

肆、承辦單位：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梅川傳統文化學會。

伍、協辦單位：

- | | |
|--------------------|--------------------|
| (一)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二) 臺中市孔廟忠烈祠聯合管理所。 |
| (三) 財團法人臺中樂成宮。 | (四) 財團法人一貫道崇正基金會。 |
| (五) 臺中國農宮。 | (六) 臺中南天宮。 |
| (七) 救國團臺中市團委會。 | (八) 救國團臺中市團友會。 |
| (九) 救國團臺中市東區團委會。 | (十) 救國團臺中市真善美聯誼會。 |
| (十一) 臺中市立啟聰學校。 | (十二) 台中市台語文化協會。 |
| (十三) 台中市大墩台語推展學會。 | (十四) 社團法人大墩台語教育學會。 |
| (十五) 台中市正大墩國際獅子會。 | (十六) 社團法人台中市雲林同鄉會。 |
| (十七) 社團法人台中市彰化同鄉會。 | (十八) 財團法人慈光圖書館。 |

陸、贊助單位：

敬邀熱心公益及關懷傳統文化之團體與個人共襄盛舉。

柒、比賽時間：

108年5月19日(星期日)上午九時起至下午五時結束。

捌、比賽場所：

臺中市孔廟(地址：臺中市雙十路二段30號)。

玖、比賽組別及內容：(上臺比賽時，一律背誦，不得看資料)

- (一) 幼兒經文朗誦團體組：三字經第三段(凡訓蒙～知終始)。
- (二) 幼兒唐詩吟唱團體組：哥舒歌(鹿港調)(朗誦一遍，吟唱兩遍)。
- (三) 國小經文朗誦團體組：千字文第六段(飽飫烹宰～焉哉乎也)。
- (四) 國小唐詩吟唱團體組：遊子吟(鹿港調)(朗誦一遍，吟唱兩遍)。
- (五) 國中古文朗誦團體組：陳情表(第一段)(臣密言～未曾廢離)。
- (六) 國中唐詩吟唱團體組：慈烏夜啼(鹿港調)(朗誦一段，吟唱一遍)。
- (七) 青年古文朗誦團體組：滕王閣序第三段(遙襟甫暢～奉宣室以何年)。
- (八) 青年唐詩吟唱團體組：長干行(古調)(朗誦一段，吟唱一遍)。
- (九) 社會古文朗誦團體組：滕王閣序第四段(嗟乎～豈效窮途之哭)。
- (十) 社會詩經吟唱團體組：蓼莪(古調)(朗誦一段，吟唱一遍)。
- (十一) 古文朗誦個人組：滕王閣序第五段(勃，三尺微命～檻外長江空自流)。
- (十二) 宋詞吟唱個人組：更漏子(朗誦一遍，吟唱一遍半)。

拾、比賽辦法：

- (一) 幼兒園及國小一、二年級為幼兒組，國小三、四、五、六年級為國小組。
高中、職校、大專院校之在學學生為青年組。
- (二) 幼兒、國小、國中、青年、社會組以學校或社團名義組隊參加，每隊人數 5~20 人，隊組數不設限。(每名參賽者僅能報名一組團體隊伍，不可重覆參加其他團隊)
- (三) 朗誦個人組、吟唱個人組，年齡不拘(無法組隊者均可報名個人組)。
- (四) 個人組於前兩屆連續榮獲第一名者，不得參加本屆比賽。

拾壹、報名資格與方式：

- (一) 對詩詞朗誦、吟唱有興趣之全國各縣市學校教師、學生及社會人士均可報名參賽。
- (二) 報名期限：108 年 2 月 11 日起至 108 年 5 月 6 日止(逾期恕無法受理)。
- (三) 親自報名：臺中市旱溪樂成宮文教館二樓講堂(臺中市東區旱溪街 48 號)
(每週一晚上 7 時 30 分~9 時)
- (四) 網路報名：進入本會網站，於大賽報名系統填寫相關資料，由本會回傳報名成功訊息，即完成報名。
- (五) 需書面比賽內容及 CD 者，酌收材料費 100 元(以上資料本會網站均可免費下載)。

拾貳、出賽順序抽籤：(聯絡電話 0939-976768 侯秘書長)

- (一) 抽籤時間：108 年 5 月 11 日(星期六)上午 9~11 時。
- (二) 抽籤地點：臺中市孔廟(地址：臺中市雙十路二段 30 號)。
- (三) 未出席者由本會委由社會公正人士代抽。

拾參、評審方式：

- (一) 韻文、經文朗誦：(1) 咬字發音 50% (2) 情境詮釋 40% (3) 儀態服裝 10%。
- (二) 詩詞朗誦和吟唱：(1) 朗誦咬字 30% (2) 情境詮釋 30% (3) 音準節奏 30%
(4) 儀態服裝 10%。

拾肆、敘獎方式：

- (一) 每一組取前三名(參加隊伍甚多時，酌量增加)及優選若干名。
第一名：獎金 3000 元及獎牌一面(個人及團體組每一位組員另頒發獎狀一張)。
第二名：獎金 2000 元及獎牌一面(個人及團體組每一位組員另頒發獎狀一張)。
第三名：獎金 1000 元及獎牌一面(個人及團體組每一位組員另頒發獎狀一張)。
優選(若干名)：獎狀一張。(個人及團體組每一位組員另頒發獎狀一張)。
- (二) 學校或社團之團體錦標獎
團體冠軍獎：得獎名次最佳(第一名 4 點，第二名 3 點，第三名 2 點，優選 1 點
累計點數最多者)之學校或社團，頒發獎牌一面。
最佳人氣獎：報名參賽之總人數最多之學校或社團，頒發獎牌一面。
最佳貢獻獎：對本活動貢獻最多之單位或社團，頒發獎牌一面。
- (三) 各項前三名及團體指導老師(每隊之指導教師以不超出兩名為限)，呈請臺中市政府頒發獎狀一張。
- (四) 各項優選及團體指導老師(每隊之指導教師以不超出兩名為限)，由本會頒發指導獎狀一張。

拾捌、頒獎：

- (一) 頒獎日期：108 年 6 月 2 日(星期日)上午 9~12 時。
- (二) 頒獎地點：崇正基金會大禮堂(臺中市太平區東平路 766 號)

(三) 邀請政府長官、主(協)辦單位負責人頒獎。

(四) 各組第一名之得獎隊伍得應邀配合本會年度大漢清韻詩詞雅樂發表會共同演出。

拾玖、師資培訓：

(一) 地點：台中市樂成宮文教館二樓講堂

(二) 時間：108年3月11日起至5月13日止，每週一晚上7~9時30分。

(三) 參加資格：個人參賽者及團體指導教師

(四) 費用：免費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梅川傳統文化學會 第十四屆賽前師資訓練課程進度表			
週次	日期 108年	朗誦課程	吟唱課程
	03.11.	三字經第三段	哥舒歌
1	03.18.	千字文第六段	遊子吟
2	03.25.	陳情表第一段	慈烏夜啼
3	04.01.	滕王閣序第三段	長干行
4	04.08.	滕王閣序第四段	蓼莪
5	04.15.	滕王閣序第五段	更漏子
6	04.22.	三字經第三段、千字文第六段	哥舒歌、遊子吟
7	04.29.	陳情表第一段、滕王閣序第三段	慈烏夜啼、長干行
8	05.06.	滕王閣序第三段、滕王閣序第四段	長干行、蓼莪
9	05.13.	滕王閣序第四段、滕王閣序第五段	蓼莪、更漏子

報名表

編號：_____（由受理報名人員依報名先後順序編寫號碼）

第十四屆大漢清韻河洛漢語朗誦吟唱大賽		報名表
參賽項目	(一) 幼兒經文朗誦團體組..... <input type="checkbox"/> (二) 幼兒唐詩吟唱團體組(<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自行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提供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三) 國小經文朗誦團體組..... <input type="checkbox"/> (四) 國小唐詩吟唱團體組(<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自行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提供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五) 國中古文朗誦團體組..... <input type="checkbox"/> (六) 國中唐詩吟唱團體組(<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自行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提供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七) 青年古文朗誦團體組..... <input type="checkbox"/> (八) 青年唐詩吟唱團體組(<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自行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提供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九) 社會古文朗誦團體組..... <input type="checkbox"/> (十) 社會詩經吟唱團體組(<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自行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提供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十一) 古文朗誦個人組..... <input type="checkbox"/> (十二) 宋詞吟唱個人組(<input type="checkbox"/> 現場自行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本會提供伴奏)..... <input type="checkbox"/>	請在所選 之參賽項 目右方 <input type="checkbox"/> 打勾
團體名稱 或 個人姓名	(團體組)團體名稱： (個人組)個人姓名：_____ 所屬團體：_____	個人組填 寫所屬團 體，其得獎 可累計團 體總成績
參賽人數		個人免填
團體指導 教師姓名		個人免填
通訊地址 及 聯絡電話	通訊地址： 聯絡電話： e-mail：	
注意事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同一團體參加兩個以上項目時，請分別填具報名表。 ● 同一團體組兩隊以上參加同一項目時，亦請分別填具報名表，並以「甲隊」、「乙隊」...區分之。 ● 每名參賽者僅能報名一組團體隊伍，不可重覆參加其他團體。 ● 主辦單位將另行通知準確之報到時間及比賽時段，敬請在通知之時間內完成報到手續。 ● 參加比賽時，團體服裝請自行統一。 ● 請遵從評審人員之裁判，不得異議。 ● 請遵照工作人員之指示，並維持秩序。 ● 第(二)、(四)、(六)、(八)、(十)、(十二)組請務必註明現場自行伴奏或由本會提供伴奏 cd。 ● 個人組於前兩屆(第十二屆、第十三屆)連續榮獲第一名者，不得參加本屆比賽。 	